

凉风薄暮◎著

想你是座 不夜城

THE MISSING IS
A SLEEPLESS CITY

若爱是一座城，
我只想你点亮所有华灯；
若爱是一场博弈，
我只为你用真心去豪赌。



想你是座 不夜城

liangfengbomu
凉风薄暮
◎著



CS

湖南人民出版社

本作品中文简体版权由湖南人民出版社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想你是座不夜城 / 凉风薄暮著. -- 长沙 : 湖南人民出版社, 2013.5

ISBN 978-7-5438-9298-9

I. ①想… II. ①凉…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72591号

想你是座不夜城

编 著 者 凉风薄暮

责任编辑 夏新军

特约编辑 曼小慢

总 策 划 周 政

执行总策划 王雄成 杨小刀

封面设计 良子

版式设计 李映龙

出版发行 湖南人民出版社[<http://www.hnppp.com>]

地 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

邮 编 410005

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

印 刷 湖南省众鑫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3年5月第1版

2013年5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960×660 1/16

印 张 17

字 数 280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438-9298-9

定 价 21.80元

营销电话: 0731-82226732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调换)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爱似水墨青花，何惧刹那芳华 【001】

第二章

爱情有时徒有虚名 【035】

第三章

念念不忘 【066】

第四章

这世界最坏罪名，叫太易动情 【097】

第五章

你是我的独家记忆 【128】

第六章

我一路向北，离开有你的时光 【156】

第七章

这座摩肩接踵的城市这么小，可我始终遇不到你 【183】

第八章

你知道，我一直在等你回来 【213】

第九章

全世界唯一的你 【233】

第十章

一生一世 【256】



第一章

爱似水墨青花，
何惧刹那芳华



(一)

慕远歌一直忘不了初遇陆心凉时的场景，那是CG珠宝在香港中环的一场秀，他本来在自己的休息室里小憩，突然门外传来蹬蹬的声音，高跟鞋敲击地面的声音，应该是模特赶着换首饰上场。

他没有在意，手里随意地翻着报纸，忽然间，那阵蹬蹬声又传来，他仍然没有在意，直到这样的声音第三次在休息室门口处响起，慕远歌才放下报纸，起身开门。

一开门，他就看见那个一脸焦急的女孩——陆心凉。

慕远歌从不是个乐于助人的男人，他只是看了陆心凉一眼，便准备出去走走。

“请你等一下！”陆心凉看见他，好像看见了大救星一般。

她拎起长长的裙摆，小跑着跟上步速很快的慕远歌：“你是慕远歌？”

陆心凉眨了眨水灵灵的眼睛，有些灵动俏皮的模样：“你能不能帮帮我，我找不到我走秀时要戴的那个手镯了，好像被别人误拿了。”她知道慕远歌是CG的首席珠宝设计师，如果他愿意帮忙，那是再好不过了。

慕远歌心里暗暗好笑，这个丫头不知是真的单纯还是假装天真，走秀时常有老模特欺负新人，穿新人的衣服、鞋子，戴新人的首饰，误拿？

“我没时间了，你能不能帮帮我？”陆心凉一脸焦急，她拽着慕远歌的

胳膊，将他黑色衬衫的手肘处拽得皱皱巴巴的。

慕远歌看了看自己被陆心凉揪得可怜的衬衫，轻轻蹙起眉，陆心凉却似乎没有察觉到，因为她的注意力被慕远歌手腕上的钻石表吸引住了，这可以说是一块格外……秀气的男士腕表，指针的造型很别致，是一枝含苞待放的红玫瑰，镶着碎钻的铂金包裹着红宝石，有种别样的浪漫。

因为腕表的造型很特别也很精致，所以陆心凉几乎是脱口而出，对慕远歌道：“你的腕表能不能借我？走秀结束我立刻还给你好不好？”她的脸上写满希冀，虽然这个主意简直不现实，可她实在无计可施。

慕远歌的视线随着陆心凉的移到自己手腕上，这个腕表，是他曾经和那个人共同的创意，有多久没再想起她？慕远歌几不可闻地低叹了一声，敛了心绪，看着陆心凉一副翘首以盼的样子，转身又回了休息室。

陆心凉看着他离去的背影，撇撇嘴，外界盛传慕远歌性格冷清不好相处，看来真的不假，他那么高傲的人，又怎么会帮自己的忙。

陆心凉叹了口气，一脸的无奈，却也只能离开，谁知这时，慕远歌清冷的声音在她身后响起：“戴上吧。”他说着，把手里的东西递给陆心凉。

陆心凉看见慕远歌手里的手镯时，眼前一亮，这是CG love系列这次推出的新款，独特的镂空设计、别具风格，而且更巧的是，这正是自己走秀时要戴的手镯。

慕远歌之所以会戴着这款手镯，完全是因为这是本次love系列新品中自己最喜欢的一款，每次有特别喜欢的新品推出，他总喜欢戴一份在身上，这个习惯是多年养成的，没想到，今天倒是意外帮了陆心凉的忙。

陆心凉戴上手镯，一脸的欣喜，她笑着连连道谢，然而再抬头的时候，却发现慕远歌早已走远，她皱皱眉，似是已经习惯了慕远歌这样冷淡的性格，只是转身，匆忙向相反的方向跑去。

陆心凉匆匆忙忙赶回去，发现还没到自己，她心中暗道，好险，整理了一下衣服，准备上场。

临上场前，陆心凉做了个深呼吸，她似乎预感到自己今天的走秀不会太

顺利，却只能硬着头皮上。

陆心凉脚下踩着Gucci十公分高的金色细跟凉鞋，她有些不大适应脚下的高度，平时除了工作之外，她鲜少会穿高跟鞋；这次的凉鞋还是这样的高度，她只能努力去适应它。

陆心凉勉强稳住重心，看着对面的模特朝自己走来，她努力保持笑容，笑得脸几乎要僵掉。

谁知走着走着，陆心凉脚踝突然崴了一下，身体明显地朝向迎面而来的模特倾斜。

台下已经有人发出惊呼声，似乎料定陆心凉一定会和对面的模特撞个满怀，其实摔倒、冲撞这种失误在秀场上并不少见，但是像陆心凉这般上场前找不到首饰，走秀时又和其他模特冲撞，如此频繁的失误，倒是少见得很。

就在陆心凉要撞上对面模特的那一刹，那人不动声色地伸手扶了她一把，陆心凉靠着她的力量稳住身体，接着放慢步调，缓缓前行。

一路有惊无险地走来，陆心凉转身，即将下台的那一刻，陆心凉深深呼出一口气，终于解脱了。

台下的慕远歌看着台上那个纤瘦的身影，直觉她还会出状况。

果不其然——陆心凉下台的那一刻，一个趔趄，差点再次摔倒。

不知道鼻子是不是纯天然的，不然可能要再一次塑形，慕远歌想着那个冒失的丫头，不自觉地笑了。

好在她及时抓住扶手稳住了身子。一场秀对陆心凉来说，简直就是煎熬，幸好都有惊无险，陆心凉欣喜不已。

秀后模特们聚在后台卸妆。

潘娆便抱着胳膊冷冷看着陆心凉：“今天走秀之前，不知道是谁的手链到处乱放，结果我急着上场，就戴错了首饰，后来害我被Daisy骂，陆心凉，那个手镯本来应该是你的吧？”像潘娆这种喜欢攀高踩低的人，容不得自己片刻安宁，似乎一天不挖苦讽刺自己，潘娆的日子就过不下去。

陆心凉没有反驳，完全将潘娆当成空气，惹得潘娆恼羞成怒：“我在和

你说话呢，鱼蛋妹！”

陆心凉冷冷看了潘娆一眼，还是不语，潘娆猛然起身，走到陆心凉身前，推了她一把：“不要自以为今天能给CG走秀就能上位了，你省省吧，油麻地鱼蛋西施！”

陆心凉没有任何防备，被潘娆猛力一推，踉跄了一下险些摔倒；稳住身体后，她拍了拍刚才被潘娆碰过的地方，唇紧抿着，不理睬潘娆的挖苦。

冷嘲热讽得不到陆心凉的回应，潘娆也自觉无趣，索性不再理她，和几个交好的模特交谈起来。

“现在去哪里？不如我们先去尖沙咀shopping，然后晚上去看维多利亚港好不好？过两天要去台湾走秀，难得今天有时间。”

“也好，那去尖沙咀逛逛，再吃个饭，然后去看夜景。”

“好啊好啊，我也一起！”

旁边几个熟识的模特讨论得热火朝天。

“陆心凉，你呢？”潘娆转过头来，扬着下巴问陆心凉，姿态是不变的高傲。

“我去深水埗。”陆心凉摸着腕上的手镯，心里一边想着，一定不能忘记把手镯还给慕远歌。

“不是吧？”刚刚讨论得火热的三个模特中有一人大笑起来，“深水埗那种地方……啧啧，再说你一个女孩子大晚上过去也不……”那个模特笑着打量陆心凉，“不过估计也没什么，他们也不会打你什么主意，劫财劫色嘛……”那个模特说着，捂嘴笑起来。

另外两人闻言都跟着笑起来，其中一个模特还怪声怪气地说：“这你们可就知道了，以前啊，人家可是油麻地的鱼蛋西施。”三人肆无忌惮地挖苦陆心凉。

陆心凉看三人笑得欢畅，也不生气，只是独自换了衣服，走出房间。

她并不是真的软弱可欺，只是现在，她没有还击的能力；能忍，也是一种气量和本事，陆心凉一直记得母亲对自己的叮嘱。

离开了换衣间，陆心凉直奔慕远歌的休息室，她敲了敲门，没有人理。

陆心凉锲而不舍地敲了好久，却始终没有人开门，她终于放弃，低头走了出去。那就以后遇见了再还吧。

陆心凉坐地铁从中环到深水埗，下车的时候天已经快黑了，陆心凉看着四周，拥挤的人群，嘈杂的街头，还是和记忆中一样。

深水埗不如中环，这里鱼龙混杂，但是小吃却是一流的，而且物美价廉，陆心凉像往常一样，吃了牛杂和鱼丸后，又点了一份糖不甩。

吃完糖不甩的时候，陆心凉看了看时间，正好八点半，她这时抬手看了眼腕表，这是自己生日时苏砚送的，不比慕远歌手上的那块钻石表，那样别出心裁的设计，大量的碎钻配合奢华的红宝石，华贵艳丽却不显俗气，美极了。

在街头逛到将近十点，陆心凉抬头，星光璀璨的夜，在哪里都是美的，无论是宁静的维多利亚港，还是嘈杂的深水埗。

“现在几点？”身边忽然响起熟悉的声音。

“嗯？”陆心凉习惯性去看手表，“九点四十了。”说完，她扭头去看身旁那人。

原来真的有人可以美到，不输给漫天的星光，而且，还是个男人，她想。

“那个手镯很贵。”慕远歌低沉的声音在夜里听起来格外悦耳。

“不好意思。”陆心凉有些窘迫，赶紧从包里把手镯拿出来，递给慕远歌，“我之前去过你的休息室，我敲了很久的门，但是你不在。”

“嗯。”慕远歌将右手伸出。

慕远歌那双手，不愧被誉为上帝之手，莹白如玉，十指纤秀，骨节分明，那不该是一个男人的手，美得过分了。

陆心凉将手镯放到他手心时，手指触到慕远歌的掌心，很细腻的触感，凉凉的，像玉石，不知道，他的人是不是也如手一样，这么冷。

“在想什么？”慕远歌收回右手。

“没什么。”陆心凉摇头，安静的夜，手机铃声突兀地响起，陆心凉打开一看，原来该回去了，“我得走了。”

“这么晚了不安全，我送你。”慕远歌几步就跟上陆心凉。

慕远歌好心让陆心凉搭顺风车，她自然也没有拒绝的道理。

一路上，两人相顾无言，回到陆心凉的住处时，已经接近十二点了，陆心凉赶忙要下车，慕远歌叫住她：“这么着急？”

“已经十二点了。”陆心凉回头解释道。

“所以？你是要变回灰姑娘了么？”慕远歌打趣道。

陆心凉瞪了他一眼，不再说话，匆匆向前跑去。

灰姑娘？她的那场梦，不是早就醒了么，她哪里有灰姑娘那样的好运气；想到这里，陆心凉嘴角牵起笑容，格外的苦涩。

陆心凉走了没有多远，忽然停住脚步，回头，看着慕远歌的车子在夜色中绝尘而去。

凌晨时陆心凉仍然睡不着，索性无聊地打开电视机，频道不停地转换着，她正看得意兴阑珊，却在电视里听到一个熟悉的名字——慕远歌。

她抬头看去，原来是前些天某个采访节目的重播，因为CG珠宝一百二十周年纪念庆典在即，节目组便趁此机会请了CG艺术总监慕远歌，这档节目一开始的话题都集中在CG的纪念庆典和慕远歌这几年的成就上，可临近尾声时，主持人忽然毫无预兆地抛出一个私人话题。

“Kingsley，你事业有成，又英俊多金，可这么多年来似乎一直是单身，是否是因为有无法忘记的恋人呢？”主持人笑眯眯地看着慕远歌。

陆心凉看着电视里静默不语的慕远歌，她笑着，想看主持人要如何收场，因为众人都说慕远歌看上去是个斯文绅士的模样，实则很难相处。

隔了十几秒，就在主持人想要转换话题时，慕远歌忽然开了口：“其实，我也一直在等结束我单身生活的女人。”

“这么好来看我，你不会是又想着在我这里搜刮什么宝贝吧。”眉间含笑意明媚的男子迎上来，亲昵地拍了拍慕远歌的肩膀。

“你除了有几个钱，还有什么值得我惦记的。”慕远歌毫不客气地打击他，眼前这个笑意明媚的男人，是CG的总裁贺敬桓，也是慕远歌相交多年的好友，从当初在纽约州立大学不打不相识，到现在，眨眼间，也过去了七年



时光。

贺敬桓将手中端着红酒递给慕远歌，慕远歌接过来，这时贺敬桓眯着眼睛笑起来：“你今天似乎心情不错。”他说着，视线落在慕远歌左手的腕表上。

“Kingsley。”贺敬桓叫慕远歌的英文名字，顺便拍拍他的肩犹豫片刻，最终决定不把那个人要回来的消息告诉慕远歌。那个人，对慕远歌而言太过重要，却也给了慕远歌最不愿回首的一段记忆。

“对了，我要休假。”

“这个节骨眼上你请假？”贺敬桓给了慕远歌一个白眼，CG一百二十周年的纪念庆典是大事件，CG的人都忙得人仰马翻，独独慕远歌，分外清闲。

“既然你这么闲，这件事你给我搞定！”说着，贺敬桓丢给慕远歌一个文件夹。

慕远歌翻开一看，里面有几个模特的照片。

“还不是敬轩那小子，说是最近CG推春夏新款，又跟原来的模特解约了，这回说是要找几个形象清纯的嫩模，现在让我上哪给他找清纯的嫩模去。”贺敬桓皱着眉头道。

贺敬轩是贺敬桓的弟弟，也是CG的执行总裁，主要负责CG旗下的服饰系列。

其实CG当年的创始人贺如笙不过就是个裁缝，在香港开了一间小小的服装店，后来经历了贺家几代人的努力，才使得CG从当年一间普通的服饰店成为如今享誉全球的高档品牌，最终才有了现在的时尚帝国——CG。

“形象清纯？有点傻气的要不要？”慕远歌看着照片，眼前浮现的却是初见时一脸焦急的陆心凉。

那是他见过最没有天赋的模特，总是冒冒失失的，从上场之前的失误，到有惊无险地下场，如此频繁地出错，也可以说是难得一见，因此，也让慕远歌记忆犹新。

“你有好人选？”贺敬桓如释重负，“那这件事你搞定，免得敬轩那小子三天两头来烦我。”

“烦你养的嫩模？”慕远歌揶揄道。

“不说这个了，找点乐子去。”贺敬桓习惯了被慕远歌揶揄，更习惯了在这种时候转移话题，他看了看时间，“去跑马地吧，今天赛马日，去看夜场，今天的比赛有我二叔的马。”

“烈焰？烈焰是匹很冷的升班马。”

“就是冷门才有意思，这匹马我看过，很有斗心，我赌它一定能跑第一！”

等慕远歌和贺敬桓两人到跑马地时，已经接近傍晚，贺敬桓的二叔贺一烈早早就在那里等候，夜场赛马是从晚上七点半开始，离现在还有将近两个小时。

慕远歌不是个喜欢受拘束的人，只是简单同贺一烈寒暄一番，便离开了。

跑马地马场一共有高达十层的观看台，最下面的三层是留给普通大众的，再往上的楼层是为各类会员准备的，会员的等级也分三六九等，而房间的豪华程度也是根据会员的等级划分的。

距离夜场第一场开赛还有一个半小时，慕远歌随意逛了逛，便在观众席中随意挑了个位置坐下。

第一场并没有贺敬桓二叔的马，他在比赛临近结束之际离开，观众席几近沸腾，慕远歌刚走了没两步，忽然前方有一个纤瘦的身影直接扑向自己。

他下意识地要避开，眼看那个纤瘦的身子即将落地，还是伸手搂住了。

“好久不见，灰姑娘。”他唇角勾勒出美好的弧度，对跌入自己怀中的那人说。

（二）

这是陆心凉和慕远歌的再遇，比上一次更加戏剧性——她竟然在马场看台上被人群撞得直接扑到了他怀里，还是再标准不过的投怀送抱的姿势。

她的目光掠过他如花蕊般细密的睫毛，掠过他高挺的鼻梁，掠过他性感的薄唇，最后到弧线优美的下巴。

陆心凉起先看得怔住，却最终被那一句“好久不见，灰姑娘”拉回思绪。

“好久不见。”陆心凉咬咬唇，有些尴尬地从慕远歌怀里退出来。

她白皙的脸因为尴尬窘迫泛起薄薄的红，她低垂着头，不好意思去看慕远歌。

慕远歌忽然想起贺敬桓那个让人头疼的要求，他打量着陆心凉，向陆心凉伸出手。

“手机。”

“什么？”陆心凉抬眸，不解。看着慕远歌还保持原来的姿势，她大约明白了，于是从包里掏出手机，放在慕远歌手心。

慕远歌按下一连串数字，拨通了自己的电话，然后再将电话还给陆心凉：

“CG春夏系列女装缺个有点傻气的模特，你的形象很适合。”

他淡淡说着，听上去一本正经的语气，却隐约有些调侃的意味。

陆心凉撇撇嘴，她知道初见时自己给慕远歌的印象不好，冒失莽撞；他的话未免也太直接了点。

“等我的电话。”慕远歌说完便要走。

陆心凉叫住他：“我不一定会去。”

“一个CG的代言是你走秀一两年的收入。”慕远歌的声音冷冷的，他回头望着陆心凉，那个咬着下唇的小丫头。

她有些傻气，不过的确很单纯，很干净，她——的确不太适合这个圈子。

“不愿意就算了。”慕远歌忽然改了主意，他莫名的有些的不悦，却不知到底因为什么，或许是这几年他见惯了太多为了上位不择手段的模特，难得看到这样简单干净的女孩，他不愿将她拖进这个大染缸里。

“你不适合做这行。”

“所有人都这么说。”陆心凉的声音在慕远歌背后响起，而那后半句，却

生生被她压回去，可不做这行，她又能做什么呢？

从六年前开始，她就再也没有任何退路；所幸，她还有尚算不错的样貌和身材，虽然很多人都曾说过她不适合这一行；可自从她从云端跌落的那一天起，她就没得选。

陆心凉并不是没有想过博上位，只是她不想走潜规则的捷径，不愿以出卖身体的方式，所以这么久以来，她在Crystal寂寂无闻，可这不代表对于未来和工作，她没有自己的规划。

这一次CG的代言，对于她而言，似乎是一次转机，却又让她犹豫；毕竟，她如果接受了这份工作，免不了会再遇上那个人；想到那个人，她的心口就钝钝地疼，像是结痂已久却始终没有愈合的伤口，被人猛地揭开，还是会疼。

不过，接受了慕远歌的提议，她就可以堂堂正正再次站在那个人眼前告诉他，没了他，她一样过得很好；而且，只会更好。想着，陆心凉又有些后悔，身体这时已经本能地做出反应，追着走出一大截的慕远歌而去。

“等等。”陆心凉喊着，可声音却被鼎沸的人声淹没。

陆心凉追了一段路，却没有追上，她累得在原地直喘气，休息了好一会，陆心凉突然一拍脑袋，暗骂自己笨。

她掏出手机，翻出慕远歌的号码拨了出去，然而这时候的慕远歌却无暇再顾及她。

“Kingsley，好久不见了。”慕远歌对面的女人红裙如火，笑靥如花。

那是贺敬桓的情人之一，也可以说，是在贺敬桓身边待得最久的女人，她不仅和贺敬桓有历史，和慕远歌的历史更是可以追溯到七年前。

“我们，似乎也有半年没见面了。”对面叶芳华拨了一下长及腰间的卷发，一举手一投足，都是女人最妩媚的风情。

慕远歌浅笑着，他的视线停留在叶芳华的脸上，七年的时光，让她从最初简单的女孩，成长为如今芳华绝世的模样。

只是这七年的时间，改变的不单单是人的样貌，还有人心，他嘴角漾起浅浅笑纹，似乎在自嘲，又似乎只是单纯的笑容。

叶芳华微微仰着头望向慕远歌，一眼的对视后，她垂眸，掩饰着眼里的情绪。

眼前的这个男人，有着一双被誉为“上帝之手”的手，不仅能雕琢出女人最爱的珠宝，也雕琢出了女人最爱的模样——他这张完美的脸，也像是出自他自己的手笔，完美得让人挑不出瑕疵。

七年如一日的，让叶芳华念念不忘，可她始终，无法靠近他。

这些年慕远歌身边来来去去有无数的女人，他却万花丛中过，片叶不沾身，游刃有余地应付那些女人，然而他始终孤身一人，似乎，真的是要等那个人回来。

“怎么，单身了六年，也够久了，要不要我给你介绍一个？”叶芳华浅笑着，语气听上去很轻松，“喜欢什么类型？”

慕远歌耸耸肩，不以为意的：“我母亲都不着急的事情，你反而来操心。”

两个人正在聊着，这时贺敬桓风风火火地走来，嘴角噙着笑。

“烈焰第一？”不必猜，慕远歌也知道贺敬桓为什么如此兴高采烈。

贺敬桓拍拍慕远歌的肩：“知道你不喜欢凑热闹，但怎么也得去跟我二叔打个招呼，还有啊，敬轩过来了，你顺便跟他聊聊嫩模代言的事情。”

“你这是直接把烂摊子丢给我了？”慕远歌起身，笑得无奈。

贺敬桓和他并排向前走着，显然兴致很高，随即慕远歌打断他：“要不要陪陪叶芳华？”

贺敬桓回头看了看静静坐在那里的叶芳华，笑了一下，却多少有些无可奈何的意思：“Kingsley，你心里明白，叶芳华对我是什么意思，她要是真喜欢我，就不可能在我身边待这么多年。但是坦白说，我离不开她，我还没玩够，而她能给我挡掉许多麻烦，可是Kingsley，我不像你……”贺敬桓说着，停下来。

因为贺敬桓看到慕远歌的眼神黯淡下来，灰擦擦的。

慕远歌无论何时都是那样自信的人，光芒耀目，是万人瞩目的焦点，可只要一提到那件事，他就会变得沉默。

这么多年，他还没走出来，或许，是因为那件事对慕远歌而言，发生得太突然，而她又至今生死未明。

贺敬桓用手拍拍慕远歌：“六年了，是时候重新开始了。”

陆心凉接连给慕远歌打了四个电话，都没有回应。

夜场赛马结束后，她早早离开，拥挤的人潮中，她独自一人穿行。

这六年来，她始终是一个人；无论悲伤或喜悦，没有人来分享她的感情；不过渐渐的，她发现自己喜欢上了一个人的感觉——因为无人依靠，所以自己要做到更好，变得更坚强。

快到酒店的时候，陆心凉看见一辆熟悉的车，黑色的凯迪拉克，低调却仍旧引人注目。

她远远看见慕远歌从车里下来，紧接着，还有一个女人跟着下车，红裙黑发，远远望过去，看不清样子，只能看见一个窈窕的身影。两个人在路边聊起来，这样的组合，不得不说，真是格外地养眼。

陆心凉的注意力被慕远歌和那个女人吸引住，然而片刻之后，她发现刚才的女人已经离开了，于是她向慕远歌走去，最后在他身前站定：“我想做CG的代言人。”

“你不适合。”慕远歌拒绝得很干脆，不知怎么了，他就是不想让她做CG的代言人。

七年的时光，他亲眼见证叶芳华从干净单纯的女孩蜕变成成熟世故的女人，强颜欢笑，却依然要故作优雅。

他不想再看到另一个叶芳华。

“是你说我的形象适合的。”陆心凉仰着头看他，不屈不挠。

“你真的这么想做？”慕远歌看着眼前这个倔强的丫头，他总是觉得她这副模样似曾相识。

“你说话不算话么？”陆心凉反问道。

慕远歌失笑：“好一个牙尖嘴利的丫头，我之前帮了你，你反倒不依不饶起来，你知道，CG的代言人不是儿戏，没有那么容易做。”